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冷财合(2026)第00005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冷水滩区行政中心南楼、区机关食堂消防维修改造工程
- 采购计划编号：永冷财购计(2025)00124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712000元
- 合同金额大写：柒拾壹万贰仟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1-21，完成日期：2026-04-30。总日历天数：100天。
地点：冷水滩区梧桐路579号

4. 付款：

按招标采购需求和双方签订的线下合同执行。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永冷财合（2026）第00005号

采购人（全称）：永州市冷水滩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甲方）

供应商（全称）：湖南屹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冷水滩区行政中心南楼、区机关食堂消防维修改造工程

(2) 采购计划编号：永冷财计（2025）第00124号

(3) 项目内容：见采购需求书

(4) 项目负责人：王霁魁。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712000.00元

大写：柒拾壹万贰仟元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2026年1月21日，完成日期：2026年4月30日。总日历天数：100天。

地点：冷水滩区梧桐路579号区行政中心

方式：

4. 付款

(1)、本工程在规定期限内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结算确定金额后三个月内，原则上付至结算金额的30%，结算后一年内原则上付至结算金额的97%，留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责任缺陷期满后，若无扣款事项，发包人一次性将质保金支付给承包人，质保金不计利息。

(2)、本项目最终结算价以财政或者第三方机构审核后的结算价格为准。

(3)、当发生工程变更、工程量增减时，由采购人、监理公司进行初审，报有关部门审定备案。

(4)、采用暂定价形式的由有关部门审定。

(5)、申请付款时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税法规定的等额的发票。

(6)、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配套费、第三方检测费等所有费用，如投标人遗漏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工程量清单内容，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且投标人中标后自行到当地相关部门办理审批、准许及协调后续施工、验收等相关工作。

(7)、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 5%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成交通知书
- (4) 响应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谈判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之日起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采购人执 叁 份，供应商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 年 1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冷水滩区行政中心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杨方舟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46-8219877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 银行：
	帐 号：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1-20

甲方：永州市冷水滩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签章）

法定代表人：伍建军

委托代理人：艾可为

电话：19151983653

传真：

乙方：湖南岷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 林义森

委托代理人 吴晓春

电话：15869980559

开户银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路支行

银行账号：810000350104000001



附录1：

永州市冷水滩区行政中心南楼、区机关食堂消防维修改造工程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冷财购计(2025)00124号

合同编号：永冷财合(2026)第00005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B05100000-消防工程和安防工程	永州市冷水滩区行政中心南楼、区机关食堂消防维修改造工程	1	个	945,571.27	712,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712,000 大写: 柒拾壹万贰仟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湖南屹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6年01月20日